

## 大型體育活動事務委員會

### 匯報建立“M”品牌活動形象的措施

#### 目的

本文件旨在回顧為建立“M”品牌活動形象而推行的措施，並提出進一步的措施以供考慮並在2010年推行。

#### 背景

2. “M”品牌制度及支援計劃(“M”品牌制度)在2004年11月推出，目的是協助體育總會舉辦更多財政自給並可持續發展的大型體育活動，以推廣香港作為亞洲體育盛事之都的形象。
3. 自“M”品牌制度實施至2010年4月為止，共有39項活動獲授予“M”品牌認可，其中18項獲得撥款資助。為宣傳“M”品牌活動，本會曾：
  - (a) 在民政事務局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網站設立“M”品牌活動網頁；
  - (b) 在2006年和2008年舉行頒發典禮，以嘉許體育總會及其贊助伙伴對舉辦“M”品牌活動的貢獻；以及
  - (c) 委託香港電台製作以體育為主題的電視節目，以推廣體育及介紹“M”品牌活動。
4. 為了加深本地及海外人士對“M”品牌活動的認識，本會在2008年3月14日的會議上通過採取進一步措施，以強化“M”品牌的形象(參閱MSEC文件3/2008)。
5. 有關強化“M”品牌形象的措施如下：

### “M”品牌活動網站

6. 我們在 2009 年 3 月 30 日推出專為“M”品牌活動而設的網站 ([www.mevents.org.hk](http://www.mevents.org.hk))。網站提供現有“M”品牌活動的最新資料和照片，以及活動年表。自推出以來每月點擊率約 9 000 次。“M”品牌活動網站已提供超連結，連接到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以及曾舉辦“M”品牌活動的體育總會的網站，以吸引更多人士瀏覽。

### “M”品牌活動巡迴展覽

7. “M”品牌活動巡迴展覽在 2009 年 6 月至 11 月假 51 個康文署場地舉行，有關場地包括室內體育場館、泳池和公眾壁球場。為加強宣傳效果，展覽同時在香港、九龍和新界舉行。

### “M”品牌活動宣傳品

8. 我們已製作“M”品牌活動年曆及單張作為宣傳品，至今已透過核心贊助小組成員機構、學校、體育總會、非政府機構、康文署場地、民政事務處、香港體育學院及旅發局遊客中心向公眾分發共 40 萬張年曆卡、4 萬個三角形桌面年曆，以及 6 000 張海報年曆。此外，我們共向民政事務處、體育總會和康文署場地分發了 13 萬份“M”品牌活動單張。

### “M”品牌活動舉行期間的推廣工作

9. 我們已要求“M”品牌活動的主辦機構在活動地點的當眼處以 A 字型廣告板、橫額、背景幕，還有紀念場刊展示“M”品牌標誌，對本會的支持給予適當的曝光機會及鳴謝。此外，我們也在 2010 年 3 月舉行的國泰航空／瑞信香港國際七人欖球賽（“M”品牌活動之一）派發了一萬份宣傳單張。

### 未來路向

10. 除了上文第 6 至第 9 段所述的措施外，我們亦建議探討在 2010 年透過下列措施進一步推廣“M”品牌的可能性：

- (a) 在流通量大的政府刊物，例如康文署的《社區康樂體育活動》小冊子及《社區體育會專刊》刊登廣告；
- (b) 在體育總會的會訊或刊物刊登有關“M”品牌制度的文章；以

及

- (c) 容許“M”品牌活動網站與有興趣的機構(例如核心贊助小組成員機構及有關非政府機構)的網站建立超連結。

### **徵詢意見**

11. 請成員備悉本會曾推行的措施，並就進一步建立“M”品牌活動形象的建議措施發表意見。

**大型體育活動事務委員會秘書處**  
**2010年5月**